臺北市大安區光武里115年度推行『睦鄰互助聯誼活動』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臺北市大安區公所114年12月30日北市安民字第1146027545號函暨115年3月6日經本里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為增進鄰居相互認識，促進情感交流，透過睦鄰互助聯誼活動之辦理，啟發鄰里意識，並結合地方資源，發揮睦鄰互助功能，達到守望相助之目的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公所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光武里辦公處。

五、辦理時間：4月20日(一)

六、辦理內容：苗栗一日遊

七、集合時間：115年4月20日上午8：15

八、集合地點：忠孝東路4段59號NET旗艦店前(永福樓舊址前)

九、參加對象：設籍並實際居本里里民(預計參加人數40人)。

十、經費：

本計畫所需經費由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補助(新台幣)貳萬元整，不足之數由里辦公處自行籌措。

十一、本睦鄰聯誼活動實施計畫陳報區公所備查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。